

国度工商总局发通知 全国清查“特供”商品标识

来源: [香港商标注册](#)

专注国外商标商标注册,但是国内的国度工商总局发通知 全国清查“特供”商品标识还是值得关注. 记者昨天从国度工商总局获悉,针对滥用特供”、专供”标识的情况,国度工商总局日前收回通知,要求严查超市、市集、集贸市场、批发市场等场所所售商品,不得出现特供”、专用”等词语. 据相识,针对商家滥用特供”、专供”等标识内容,大肆炒作特供”、专供”观点,欺骗和误导消费者的情况,客岁9月份,国度工商总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商务部、国度质检总局收回通知(182号文),要求白酒、葡萄酒等商品的生产运作者,大型超市等销售场所,不得出现专(特)供××国度部门”、××省(市)指定接待专用产物”、部队特供”、军需特供”等国度部门的名义及类似内容. 国度工商总局要求,以酒类、食用油、乳制品、饮料、茶等日用消费品生产运作者为重点,增强对超市(市集)、集贸市场、批发市场等重点场所的放哨检查,强化对电视、报纸等媒体的广告监测力度,根绝发布含有违法违规内容广告. .

友情链接: [商标转让](#)

内容来源网络,如有侵权,请联系作者